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
承辦人：呂政璋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260
傳真：03-3335284
電子信箱：1002022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300050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7300E_11300050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維護本市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收看電視權益，請貴單位協助宣導有線電視優惠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12月29日公告「113年度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市低收入戶享有有線電視免裝機費、免基本頻道組收視費；中低收入戶享有基本頻道組收視費用半價優惠，申辦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申辦人應檢具當年度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證明，以及相關證明文件至所在區域有線電視業者門市申辦，臨櫃辦理前建議先行洽詢所屬業者，瞭解相關申辦事宜。
 - (二)本市大園區、蘆竹區、八德區、龜山區及桃園區，請洽北桃園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，免付費專線：0809-001-668；客服電話：(03)261-8968；服務門市：桃園區大興



西路二段65號。北健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，免付費專線：0800-022-098；客服電話：(03)412-8813；服務門市：桃園區民有東路55號。

(三)本市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楊梅區、觀音區、新屋區、龍潭區、大溪區及復興區請洽南桃園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，免付費專線：0800-321899；客服電話：(04)4050-5858；服務門市：中壢區環北路230號。

三、請社會局與本市各區公所協助向民眾宣導；民政局協助轉知各行政區里長，以維護本市市民收視權益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